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禾材料”、“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董事会”）于2018年12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11日通过专人送达、邮递、传真、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剑平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公司与江西永修云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签订有机硅新材料及其配套产品生产项目合同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全体董事同意《润禾材料关于公司与江西永修云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签订有机硅新材料及其配套产品生产项目合同书的议案》的相关内容，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及管理层代表公司签署与以上项目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并全权负责以上项目的后续实施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与江西永修云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签订有机硅新材料及其配套产品生产项目合同书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全体董事同意《润禾材料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7 日